**江苏长江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全自动水表检定装置招标公告**

江苏长江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就全自动水表检定装置采购进行招标，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1.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江苏长江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全自动水表检定装置采购 。

2、招标范围：自动水表检定装置采购、安装及调试相关设备。（含拆除及安装调试）。

3、招标控制价：本项目设定最高限价，DN15-25mm自动水表校验装置人民币最高限价贰拾万元（￥：200000元）；DN15-50mm自动水表校验装置人民币最高限价叁拾万元（￥：300000元），合计总价不超过人民币：伍拾万元（￥：500000元）。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报价，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5、交付时间：交货期为中标签订合同后的45天之内。

6、质保期：18个月。

7、交付地点：江苏省扬州市指定送货点。

**二、投标人须知**

1、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提供企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如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则只提供营业执照；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代理商投标，必须提供投标产品制造商授权委托书。（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原件）。

2、投标方应对成套设备的制造、质量、使用性能、供货的完整性、安装指导、调试及投运的全过程负责。

3、投标方在投标书中应明确承诺备件供应的有效期和本地化售后服务的技术支持、所供设备发生故障时技术人员快速响应到现场排除故障的保障体系。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所投标产品报价均包含税务局规定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6、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正本必须用不能擦去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副本可以复印。正本、副本都应装订成册，并在封面上正确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正、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5、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生产企业或代理商，此报价为材料送达招标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好）的价格。

**三、招标文件发布信息**

发布时间：2021年11月24日至 2021年12月1日

本招标公告在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苏长江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网站网站发布之日起 5个工作日。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苏长江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信息或更正公告。

**四、投标截止时间**

递交截止时间：2021年12月1日上午9：00

递交方式：江苏长江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处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1年12月1日上午9：30

开标地点：江苏长江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处

## 六、联系方式

招标人：江苏长江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扬州文汇东路249号

电 话：0514-82980069

项目联系人：王海涛

江苏长江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4日